

#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105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 <u>序号</u> | <u>内 容</u>     | <u>页码</u> |
|-----------|----------------|-----------|
|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2       |
| 2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1-6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518Z1058 号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皮阿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皮阿诺公司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皮阿诺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皮阿诺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皮阿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皮阿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皮阿诺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为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518Z1058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萃柿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金龙

2025 年 12 月 15 日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57号）的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31,201,24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9.23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9.0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850,189.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149,809.1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31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89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确认。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9月3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8110901012901248133 | 420,000,000.00 | 350,895.67 | 活期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营业部 | 15000106066920      | 171,599,999.05 | -          | 已注销  |
| 合计                |                     | 591,599,999.05 | 350,895.67 |      |

注：因非公开发行股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对对应账号为15000106066920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止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存在以下情形：

节余募集资金补流情况：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金额5,717.6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止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差异见本报告附件1。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199号），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6,468.18万元和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68.12万元。2021年3月2日，该款项已转至公司账户。

###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 1、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2021年4月29日起至2022年4月2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详见本报告附件 2。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59,114.98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4,208.45 |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4,208.45 |           |           |              |           |           |                            |            |
|                   |               |               | 2025 年 1-9 月：无        |           |           |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               |               | 2024 年：748.26         |           |           |              |           |           |                            |            |
|                   |               |               | 2023 年：2,543.15       |           |           |              |           |           |                            |            |
|                   |               |               | 2022 年：13,902.70      |           |           |              |           |           |                            |            |
|                   |               |               | 2021 年：37,014.34      |           |           |              |           |           |                            |            |
| 投资项目              |               |               |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            |
| 1                 | 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 | 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 | 41,954.98             | 41,954.98 | 41,954.98 | 41,954.98    | 41,954.98 | 37,048.45 | -4,906.53                  | 2022-12-16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17,160.00             | 17,160.00 | 17,160.00 | 17,160.00    | 17,160.00 | 17,160.00 | -                          | 2021-01-27 |

注 1：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存在差额，差异原因系在项目建设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有效、谨慎、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目总投入。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br>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          |          |        | 截止日累计实现<br>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br>效益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 2025 年 1-9 月 | 2024 年   | 2023 年   | 2022 年 |               |              |
| 1      | 皮阿诺全屋定制<br>智能制造项目 | 55.00%             | 18,066.70 | 2,466.67     | 2,929.52 | 1,827.38 | 175.75 | 7,399.32      | 否（注 1）       |
| 2      | 补充流动资金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注 1：皮阿诺全屋定制智能制造项目生产基地主要为零售渠道端生产线，受行业增速放缓、消费趋势变化、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影响，导致该生产基地订单不饱和，产能利用率不足，报告期内未达到预计效益。